

A
公开

常州市城市管理局文件

常城管复〔2024〕54号

签发人：是 峰

关于对常州市政协十五届三次会议委员提案 第 0328 号的答复

曹成贤等委员：

你们提出的关于创新推进城市长效综合管理工作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市城管局按照《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常州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工作的实施意见》（常政发〔2022〕113号）文件要求，坚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完善城市长效综合管理机制，推进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提升城市管理工作统筹协调力度，解决城市管理领域突出问题。虽然长效管理工作取得一定效果，但是对照精细化管理要求，确实存在提案中指出的日常管理“松懈化”、长效管理“突击化”、综合管理“分散化”，

重难点项目“梗阻化”现象。您们提出的“充分发挥市、区层级城管委作用，统筹协调管理”建议，对进一步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提高城市治理效能和人居环境质量具有重要参考价值。我局召集相关部门会商，逐项对照提案建议进行了深入研究，积极调整思路，改进工作。

一、关于充分发挥市、区层级城管委作用，统筹协调管理

我局对照健全“大城管”工作格局，凝聚城市治理合力要求，加强市级统筹协调，充分发挥城管委的宏观指导、综合协调、高位监督和重大决策作用，坚持城市长效管理每日考核、月度通报、季度点评，落实月度联席会议机制，梳理难题，统筹部署、督查督办。2023年度，市级组织现场考评9098次、日常巡查1270次，查找并整改城市管理问题16892个。加强部门联动，强化组织协调，加强横向和纵向协调联动，合力攻坚长效管理短板弱项，对青龙高架下绿地、中央花园绿地、新运河几座大桥下等失管地块现场协调，明确网格责任主体、部门职责边界，推进相关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齐抓共管，落实长效管理。加强区级管理力度，将区级对下的考核成绩占比提高至50%，长效管理工作通报增加区级综合评价内容，推进区级向下管理，落实监督管理和统筹协调责任。

二、关于尽快完善基层体制机制建设，夯实基础管理

常州市部分建设管理权限下放后，我局按照城市精细化管理要求完善城市长效管理标准和监督考评机制，工作重心下移，转变工作方式方法，通过实地调研、现场走访、座谈交流等方式，

指导基层理顺长效管理体制，建立自查自纠机制，厘清每个网格的管理边界和责任单位职能权限范围，压实属地管理责任。通过几年的努力，由原先的市级组织考核，区、镇两级被动应对迎考，到现在基层积极转变工作作风，主动落实责任，实现区级加强调度，组织对下考核；镇级建立自巡查机制，责任主体职责明确，城管队员管理内容清晰，自主发现、快速整改城市管理问题，常态化管理水平有效提升。

三、关于深入推进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提升智能化管理

按照住建部“一委一办一平台”工作体系及我市“一网统管”工作要求，全市积极推进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从上到下一以贯之，以现代信息技术推动城市治理模式、治理手段、治理理念创新，以数字化、智能化赋能城市治理现代化，构建智慧化管理模式，增强城市治理效能，已取得初步成果。目前，新北区、天宁区建成区级综合管理平台，天宁区所有街道（除郑陆镇）以及尧塘街道、牛塘镇、南大街街道、潞城街道建成基层“智”理应用，依托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高效调度联动城市管理各方力量，发现问题、精准派遣、快速反应、闭环管理、分析研判，指挥调度水平明显提升，实现管理提质增效。

今年，市城管局将重点从以下两个方面继续强化统筹协调管理，**一是**市区联动共同监督，提升管理质效。市、区两级取长补短，统一工作标准，提高工作实效，形成工作合力，协同推进城市长效综合管理工作。推进辖市（区）对街道（镇）的城市长效管理加强日常监管，对区级制订长效管理计划任务进行监管，对

区级开展综合评价全过程进行监管，对区级考核结果的准确性进行监管。二是统筹资源形成合力，攻坚管理难题。统筹力量解决城市管理重点和难点问题，对易反复的街面废弃车辆占用停车位、杂物堆放、交通路段摆摊设点等行为加强核查，对商业综合体、政府所在地、学校、医院等窗口地区周边加强管理，对拆迁工地、建筑工地“后九通”施工阶段等薄弱环节逐一排查，与责任主体联合督查督办，紧扣围挡管理、扬尘防治等施工秩序，出入口管理、建筑渣土管理、张贴涂写等关键环节，研究制定《2024年常州市住建领域扬尘污染精细化治理工作方案》，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做好建筑工地扬尘污染精细化治理工作，坚决遏制“后九通”施工阶段环境脏乱现象，突出整改率，突出整改时效，突出难点问题的化解。

感谢你们对城市长效综合管理工作的关心与支持！

分管领导：庄 铭

经 办 人：乔 焱

联系电话：86616563



抄送：市政府督查室，市政协提案委

常州市城市管理局办公室

2024年6月7日印发